

「飯前」、「空腹」、「飯後」用藥有何不同？

當您去醫院、診所看完病，在藥局領藥時，藥師一定會再次叮嚀服藥時間需在「飯前」、「飯後」或「空腹」，而這些不同的用法究竟哪裡不一樣？

依照衛生福利部規定，民眾用藥的藥袋上須有服用方法指示，包括每天服用次數，以及飯前、飯後或空腹服用。一般而言，「飯前」是指吃飯之前半小時至一小時服用藥物，藥物不會刺激腸胃而且不會遭受到胃酸破壞；而「空腹」是指進食前一小時或進食後二小時服用藥物，一些會受食物影響吸收藥效的藥品則會建議空腹服藥；「飯後」服藥是指餐後一小時內服藥。

因此，用藥之前務必看清楚藥袋上的指示，若不清楚該如何服用藥物，可至藥局或以藥物諮詢電話方式詢問藥師。